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114學年 第2學期　課程大綱

Spring 2026 NTUST Course Outline

授課教師：楊正群

Instructor:Cheng-Chun Yang

課程名稱：體育(網球)(下)

Course Title：Physical Education (Tennis) (II)

2026/11/3

課程代號： PE111B053 Course Code	必選修：必修/全學年 Required/Electve:Required/Full Yr.
學分數： 0 Credits	先修課程： Prerequisites
節次教室： F3() F4() Time/Location	
專業核心能力： Core Professional Competencies	
課程網址： Course Website	
課程宗旨： Course Objectives	壹、教學目標認識網球基本動作及自我正確練習方法，培養網球愛好養成終生運動習慣，達到身心合一經驗的獲得。貳、教學內容一、落地擊球（正拍、反拍）二、發球三、截擊參、成績評量一、技能：（60%）(一)初學者對牆擊球1、方法：受試者距牆5~7、5M，以拍擊球，連續擊球 30個60分，31個 61 分，以此類推、、、70 個 100 分。2、考試時必須其中一次達到 30 次才計分，若落地二次即從頭開始計分（不落地擊球亦可）。考試次數不限，直至學期末，且每位學生務必達到30個才給予成績。 3、考試時有二種成績：(1)次數成績（計次給分）(2)姿勢成績（揮拍姿勢、球落點、球強度、腳步移位、律動感、擊球距離）由教師主觀判斷給分。(二)第二次修網球者1、對牆擊球於地下室，紅線以下綠線以上為有效區。方法同上(1)，即受試者距離 5~5、7M，以拍擊球，連續擊球 30 個 60 分，31 個 61 分，以此類推、、、70 個 100 分。計分同(2)、(3)，即考試時必須其中一次達到 30 次才計分，若落地二次，則從頭開始計分，不落地擊球亦可。考試次數不限，直至學期末，且每位學生務必達到30才給予成績。考試時有二種成績：(1)次數成績（計次給分）(2)姿勢成績（揮拍姿勢、球落點、球強度、腳步移位、律動感、擊球距離）由教師主觀判斷給分。2、對牆截擊連續 20 個 60 分（不落地），21 個 61 分、、、60 個 100 分，考試次數不限。(三)發球受試者每人 4 個球，發進有效區，由教師主觀判斷（抽球揮拍姿勢、落點、準確度、強度）給分。二、學習精神與態度（30%）：出席勤惰，平時學習精神與態度。三、體育常識（10%）：第一次修網球者針對網球有關心得報告一篇。第二次修網球者自行觀看正式比賽（或電視）心得報告一篇。 1.Know tennis and rule. 2.Know tennis basic movement. 3.Know what is fore hand, back hand, forehand volley and backhand volley. 4.Know the tennis competition and enjoy tennis.
課程大綱： Outline of Lectures	

	壹、教學目標認識網球基本動作及自我正確練習方法，培養網球愛好養成終生運動習慣，達到身心合一經驗的獲得。貳、教學內容一、落地擊球（正拍、反拍）二、發球三、截擊參、成績評量一、技能：（60%）(一)初學者 對牆擊球1、方法：受試者距牆5~7、5M，以拍擊球，連續擊球 30個60分，31個61 分，以此類推、、、70 個 100 分。2、考試時必須其中一次達到 30 次才計分，若落地二次即從頭開始計分（不落地擊球亦可）。考試次數不限，直至學期末，且每位學生務必達到30個才給予成績。 3、考試時有二種成績：(1)次數成績（計次給分）(2)姿勢成績（揮拍姿勢、球落點、球強度、腳步移位、律動感、擊球距離）由教師主觀判斷給分。(二)第二次修網球者1、對牆擊球於地下室，紅線以下綠線以上為有效區。方法同上(1)，即受試者距離 5~5、7M，以拍擊球，連續擊球 30 個 60 分，31 個 61 分，以此類推、、、70 個 100 分。計分同(2)、(3)，即考試時必須其中一次達到 30 次才計分，若落地二次，則從頭開始計分，不落地擊球亦可。考試次數不限，直至學期末，且每位學生務必達到30才給予成績。考試時有二種成績：(1)次數成績（計次給分）(2)姿勢成績（揮拍姿勢、球落點、球強度、腳步移位、律動感、擊球距離）由教師主觀判斷給分。2、對牆截擊連續 20 個 60 分（不落地），21 個 61 分、、、60 個 100 分，考試次數不限。(三)發球受試者每人 4 個球，發進有效區，由教師主觀判斷（抽球揮拍姿勢、落點、準確度、強度）給分。二、學習精神與態度（30%）：出席勤惰，平時學習精神與態度。三、體育常識（10%）：第一次修網球者針對網球有關心得報告一篇。第二次修網球者自行觀看正式比賽（或電視）心得報告一篇。
授課方式： Method of Instruction	講授 Lecture：% 分組討論 Group discussion：% 案例研討 Case study：% 操做練習 Practical exercises：% 講授 Lecture：%
教科書： Textbooks	
參考書目： References	
修課須知： Notice	
評量方式： Grading	
備註說明： Notes	